

比音勒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比音勒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连续三个交易日内（2020年3月5日、3月6日、3月9日）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及核实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情况，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现将有关核实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关于广大投资者在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上提问关于公司防护服和口罩的生产情况，说明如下：

为积极响应政府号召，努力应对疫情的防控防治，积极履行企业社会责任，目前公司生产的医用防护服，口罩（非医用）优先用于捐赠广州市番禺区慈善会，公司已取得了广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广州市防控急需用医疗器械备案凭证》和《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公司主营业务仍为品牌服装的研发设计和销售，医用防护服和口罩（非医用）的生产及销售预计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3、经自查和询问，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公司也不存在其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已经于 2019 年 11 月获得中国证监会受理，截至目前，公司已对中国证监会有关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申请的反馈意见进行了回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有关公告。

4、公司近期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5、经自查和询问，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26 日披露了《2019 年度业绩快报》（公告编号：2020-007），本次业绩快报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 2019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为准。

3、《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比音勒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3 月 10 日